

2019年社会公益性事务专项经费（水利项目）二九〇灌区田间配套工程结余资金建设项目

招标公告

项目编号：2023-93120

1、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已由有关部门批准建设，资金来源为国投资金及企业自筹，项目出资比例国投资金63.8万元，企业自筹2.25万元，招标人为北大荒集团黑龙江二九〇农场有限公司，招标代理机构为黑龙江伟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施工进行公开招标。

2、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本招标项目主要建设内容：新建 ϕ 50cm圆涵2座，单座长度8m；扩建原有方涵1座，加装闸门尺寸1.5m*1.5m；修缮田间路2条，总长度2192 m。

2.2招标范围：工程量清单包含的全部内容。

2.3建设地点：黑龙江省鹤岗市绥滨县二九〇农场巴山湖管理区、北望海管理区、古城管理区。

2.4计划工期52日历天。计划开工时间：2023年8月10日；计划竣工时间：2023年9月30日

2.5质量要求：达到国家现行行业规范标准并符合设计要求。

2.6招标控制价：626611.92元。

2.7本项目不划分标段。

3、投标人资格要求

3.1本次招标要求潜在投标人须具备：

(1) 投标人具备独立法人资格，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

(2) 资质要求：投标人需具备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以上(含叁级)资质，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

(3) 项目经理（建造师）资格：须具备水利水电工程专业贰级以上(含贰级)注册建造师资格同时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证)，且不得有其他在建工程（提供承诺）；

(4) 项目管理机构其他成员配备：技术负责人1人（相关专业中级以上职称证书），施工员（工长）1人（相关专业岗位证书）、质量员（质检员）1人（相关专业岗位证书）、安全员1人（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证书（C证））。拟投入项目管理机构人员必须是本企业合法在职人员，且未担任其他任何在建建设工程项目的施工管理工作。除职称证书外，其他人员均须证企相符。

(5) 投标人及其法定代表人均不得被最高人民法院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提供投标人及其法定代表人在“信用中国”网站中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网页截图）

(6) 在近三年内投标人及其法定代表人均无行贿犯罪行为（提供中国裁判文书网（<http://wenshu.court.gov.cn/>）出具的查询记录证明，如果没有行贿记录，网站会显示“无符合条件的数据”，如果有行贿记录，网站会有结果展示，需要下载相关档案，注册一个账号即可下载，如果有违法违规记录的，不得参与本项目投标。查询时间不得早于招标公告发布之日。）

3.2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3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参加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

3.4资格审查方式：本项目采用资格后审方式，主要资格审查标准、内容等详见招标文件，只有资格审查合格的投标申请人才有可能被授予合同。

4、招标文件的获取

4.1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2023年7月6日至2023年7月10日（节假日不休息）每日上午09时00分至11时00分，下午14时00分至16时00分，在黑龙江省哈尔滨市南岗区闽江路75号（闽江路与南直路交口）华鸿国际中心写字楼3号楼25层2501室购买招标文件。

4.2投标人报名时需提供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文件、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人身份证、营业执照、资质证书以及本公告第3条要求的其它资料，上述材料需提供原件及加盖投标人红章的1：1复印件一份（复印件装订成册），缺少任何一项资料招标代理机构均不受理报名。

4.3招标文件售价为人民币500元。售后不退。

5、投标文件的递交

5.1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为2023年7月26日9时00分，地点黑龙江省哈尔滨市南岗区闽江路75号（闽江路与南直路交口）华鸿国际中心写字楼3号楼25楼开标一室。

5.2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6、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www.cebpubservice.com）发布。

7、其他要求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国务院令第613号）规定，投标人或者其他相关利害关系人认为本项目招标公告、招标文件内容违法或者不当的、或招标投标活动不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应在知道或者应当知道之日起10日内，以书面形式并加盖投标人公章、法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后向招标人提出异议，招标人将自收到异议之日起3日内作出答复。投标人或者其他相关利害关系人在本项目招标投标活动中如出现串通投标、以他人名义或弄虚作假投标的，或者捏造事实、伪造材料、以非法手段或非法途径取得证明材料进行异议和投诉、或者恶意投诉、无理缠诉等行为的，将严格按国家及省市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处理；给他人造成损失的，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8、招标机构及招标人有关信息

招标人：北大荒集团黑龙江二九〇农场有限公司

招标人地址：黑龙江省鹤岗市绥滨县二九〇农场

联系人：杨女士

联系电话：0468-3751471

招标代理机构：黑龙江伟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人：李先生

联系电话：0451-51093133/18104513872

电子邮箱：weidazhaobiao@163.com

黑龙江伟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3年7月6日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董耀坤（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